

攀枝花市西区司法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要求，区司法局紧扣司法行政职能与营商环境建设重点，以提升公开质量、优化服务效能为核心，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现将 2025 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5 年，我局在各门户网站、平台主动公开信息 76 条，其中工作动态信息 22 条，司法县区动态 13 条，法治信息 23 条，规范性文件 2 条，部门预决算 4 条，政务数据 12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全面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制度，严格按照制定的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做好受理、审核、答复各环节事项，确保申请事项依法依规处理。同时不断强化工作人员答复素养和服务意识，加强与部门间的协调沟通，完善内部审查机制，做到答复内容合法有据，答复效果有质有效。2025 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一是严格落实网上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按照“谁审核、谁发布、谁负责”总体要求，全面落实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先审核、后发布”制度，细化内容审核发布流程，压实审核发布责任，把好信息发布初审、复审、终审“三审”

制度，确保网络信息内容准确、表述规范、坚决杜绝严重错误和有害信息，保障网站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及时性、安全性。二是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实行分级管理，涉及我局的重大信息、重要信息和一般信息严格按照内容审核、形式审核、纪律审核逐级审核后方能发布。按照规定对司法行政领域内重点信息公开事项公开办事程序、办事标准、办事结果，全面系统梳理我局各类服务信息，及时规范全面公开重点领域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一是持续推进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专栏规范化建设，以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数字化政府建设为依托，归集主动公开政务公开专栏“工作情况”、法治西区专栏“法治工作”“行政执法”“行政复议与应诉”和工作动态；二是依托攀枝花市司法局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县区动态”，同时做好平台维护管理，及时更新信息数据库，方便社会公众快捷、准确获取所需司法政务有关信息。

（五）监督保障方面。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管领导、责任科室、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职责，层层压实责任，将政府信息公开纳入全局重点工作，与目标任务工作同规划、同管理、同监督，层层压实工作责任。二是健全制度规范，严格执行“先审核、后公开”机制，建立信息发布“三审”制，按照“谁提供、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原则，规范上网信息审核流程。三是拓宽监督渠道，通过日常月度检查、季度重点抽查等方式，对信息公开的内容、时限、

格式进行督查，对问题及时督促整改。通过投诉电话、群众反映，主动听取公众意见建议，明确公民群众、法人通过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维护合法权益，确保监督有闭环。四是加强队伍建设，明确办公室政务信息工作人员，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理解和业务操作能力应学尽学，保证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推进。五是整改及时，严格落实整改反馈时限要求，对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的司法行政领域内信息出现错敏信息，及时修改或撤销，缩小负面影响范围，同步向区政府信息公开后台反馈整改情况，深刻汲取教训，认真总结，避免类似错误再次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	-------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25 年区司法局政务信息公开部分信息发布时效性不强，内容涉及范围狭窄，公布的规范性和程序性还需进一步加强。整改措施：一是规范信息公开内容。加强规范信息公开的格式、内容，强化严谨、细致的作风，保证信息公开科学、及时、准确。二是强化信息公开意识。加强新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思想意识。三是丰富信息公开形式。目前公开的信息形式主要以文字类为主，图片类、视频类较少，尽可能多地使用照片、图片，使信息内容更生动直观，尤其在重大司法行政领域内开展的各项工作中多捕捉现场照片和摄像。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6 年 1 月 16 日

